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5-056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 通 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会议召集人：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 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公告已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 年 8 月 6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 年 8 月 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

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8 月 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8 月 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7 月 30 日

（七）出席对象：

1、在 2025 年 7 月 30 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 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 1 号中铜大厦 322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 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提案 2 逐项审议《关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2)
2.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	
2.0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交易对方	√
2.0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标的资产	√
2.04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
2.05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6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
2.07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08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数量	√

2.09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
2.1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
2.1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	
2.14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15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对象	√
2.16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17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认购数量和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
2.18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上市地点	√
2.19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
2.2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
2.21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2	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	√
3.00	提案3 审议《关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提案4 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提案5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上市的议案》	√
6.00	提案6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7.00	提案7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00	提案8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及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9.00	提案9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
10.00	提案10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	√

	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1.00	提案 11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
12.00	提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
13.00	提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
14.00	提案 14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5.00	提案 15 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6.00	提案 16 审议《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17.00	提案 17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18.00	提案 18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已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说明

1.上述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上述提案均为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需对该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在本次股东会上对上述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的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3.上述提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30

2、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 1 号中铜大厦 3310 办公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方式为主，对于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4、对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持法人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签字并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需加持个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QFII：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

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表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方式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1号中铜大厦3310办公室。

邮编：650224

联系人：高洪波

电话：0871-63106792

传真：0871-63106792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78”，投票简称为“云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8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1.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2.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3. 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4.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5.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表三：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 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提案2 逐项审议《关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2)			
2.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				
2.0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交易对方	√			
2.0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标的资产	√			

2.04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			
2.05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6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			
2.07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08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数量	√			
2.09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			
2.1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			
2.1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				
2.14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15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对象	√			
2.16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17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认购数量和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			
2.18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上市地点	√			
2.19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			
2.2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募集配	√			

	套资金的用途				
2.21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2	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	√			
3.00	提案 3 审议《关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提案 4 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提案 5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上市的议案》	√			
6.00	提案 6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7.00	提案 7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00	提案 8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及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9.00	提案 9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			
10.00	提案 10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1.00	提案 11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			

12.00	提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			
13.00	提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			
14.00	提案 14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5.00	提案 15 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6.00	提案 16 审议《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17.00	提案 17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18.00	提案 18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